

3652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及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地 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235巷136號5樓
電 話：(02) 8912-1122

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9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9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35
(五)關係人交易	35-38
(六)質押之資產	3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其他	
1.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39-41
2.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41-44
3.重大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44
4.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揭露	45-53
5.其他	53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4、56-5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55、58-61
3.大陸投資資訊	55、62
(十二)控制與從屬公司補充資訊	55、63-64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1 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19,449 仟元及新台幣 353,805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92%及 19.0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9,039 仟元及新台幣 43,358 仟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6.74%及 6.14%，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淨損分別為新台幣(27,140)仟元及新台幣(7,163)仟元，占合併總損益之(105.15)%及(57.28)%。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6 所述，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皆為新台幣 0 元，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投資(損失)收益金額分別為新台幣(310)仟元及新台幣 328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又如合併財務報表註十一.2 及 3 所述部份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2 及 3 有關部份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處理。

此 致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0970037960號
(92)台財證(六)第100592號

郭紹彬

會計師：

楊智惠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十日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會計科目	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會計科目	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299,899	17.77	\$253,992	13.65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及四.2	\$402	0.02	\$714	0.0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961	0.06	78	-	2120	應付票據		554	0.03	351	0.0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17,232	1.02	17,587	0.95	2140	應付帳款	五	240,829	14.27	346,948	18.6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307,069	18.19	343,680	18.47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16	1,276	0.07	5,367	0.2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二、四.3及五	196	0.01	87	-	2170	應付費用	五	92,208	5.46	101,813	5.47
1160	其他應收款		7,001	0.41	21,560	1.16	2210	其他應付款		265	0.02	-	-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536,967	31.82	682,802	36.70	2216	應付股利	四.15	43,365	2.57	53,623	2.88
1260	預付款項		57,426	3.40	54,692	2.94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8及六	43,218	2.56	25,005	1.34
1270	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5	-	-	1,142	0.06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325	0.14	14,697	0.79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2,039	0.71	18,638	1.0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24,442	25.14	548,518	29.4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6	32,255	1.91	25,155	1.35		長期付息負債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六	3,115	0.18	4,600	0.25	2420	銀行長期借款	四.8及六	123,191	7.30	121,304	6.5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74,160	75.48	1,424,013	76.53				123,191	7.30	121,304	6.52
	基金及投資	二及四.6					2810	其他負債	二及四.9	30,304	1.80	36,118	1.9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0.30	5,000	0.27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30	0.08	320	0.02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000	0.30	5,000	0.27	28xx	存入保證金		31,634	1.88	36,438	1.96
	固定資產	二、四.7及六						負債合計		579,267	34.32	706,260	37.96
1501	土地		220,863	13.08	220,863	11.87	3110	股東權益	四.10	476,000	28.20	476,000	25.58
1521	房屋及建築		102,232	6.06	102,450	5.51		普通股股本					
1531	機器設備		74,060	4.39	71,309	3.83	3211	資本公積	四.13	668,000	39.57	668,000	35.90
1537	模具設備		152,850	9.05	150,572	8.09	3220	普通股股票溢價	四.12	82	0.01	82	-
1551	運輸設備		5,003	0.30	7,908	0.43	3271	庫藏股票交易	四.11	700	0.04	-	-
1561	辦公設備		25,003	1.48	23,605	1.27	32xx	員工認股權		668,782	39.62	668,082	35.90
1631	租賃改良		10,591	0.63	7,699	0.41		資本公積合計					
15x1	成本合計		590,602	34.99	584,406	31.41	3310	保留盈餘	四.14	29,801	1.77	26,986	1.45
15x9	減:累計折舊		(218,883)	(12.97)	(204,370)	(10.99)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20,492	1.21	38,358	2.06
1672	預付設備款		2,930	0.17	4,991	0.27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四.15	(25,653)	(1.52)	11,439	0.6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74,649	22.19	385,027	20.69	33xx	未分配盈餘		24,640	1.46	76,783	4.13
	無形資產	二						保留盈餘合計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及四.9	4,497	0.27	8,699	0.47	342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二	(28,495)	(1.69)	(35,333)	(1.9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7,456	1.03	26,576	1.43	34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及四.12	(35,963)	(2.13)	(35,963)	(1.93)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1,953	1.30	35,275	1.90	34xx	庫藏股票		(64,458)	(3.82)	(71,296)	(3.83)
	其他資產	二及四.1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1820	存出保證金		7,302	0.43	10,202	0.55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04,964	65.46	1,149,569	61.78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六	1,239	0.08	368	0.02	3610	少數股權		3,792	0.22	4,856	0.26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720	0.22	800	0.04		股東權益合計		1,108,756	65.68	1,154,425	62.0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2,261	0.73	11,370	0.6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688,023	100.00	\$1,860,685	100.00
	資產總計		\$1,688,023	100.00	\$1,860,685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 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目	附註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20及五				
4110	銷貨收入		\$858,763	98.22	\$957,398	96.11
4170	減：銷貨退回		(13,933)	(1.59)	(1,325)	(0.13)
4190	銷貨折讓		(68)	(0.02)	(41)	(0.01)
	銷貨收入淨額		844,762	96.61	956,032	95.97
4610	勞務收入		29,602	3.39	40,148	4.03
	營業收入淨額		874,364	100.00	996,18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四.18及五	592,773	67.79	636,940	63.94
5910	營業毛利		281,591	32.21	359,240	36.06
6000	營業費用	二、四.18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213,162	24.38	217,316	21.8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322	4.04	40,002	4.0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0,390	6.91	93,142	9.35
	營業費用合計		308,874	35.33	350,460	35.18
6900	營業淨(損)利		(27,283)	(3.12)	8,780	0.8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91	0.07	431	0.04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二及四.6	-	-	328	0.03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1,106	0.1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二	-	-	6,434	0.65
7210	租金收入		275	0.03	278	0.03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233	0.03	1,334	0.13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及四.2	5,056	0.58	2,093	0.21
7480	什項收入		5,749	0.65	1,835	0.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1,904	1.36	13,839	1.39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1,131	0.13	597	0.06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310	0.03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二	111	0.01	54	0.0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401	0.05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3,139	0.36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及四.2	1,959	0.22	5,037	0.50
7880	什項支出		1,049	0.12	1,838	0.1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100	0.92	7,526	0.7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23,479)	(2.68)	15,093	1.52
8111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6	(2,331)	(0.27)	(2,588)	(0.26)
9600	合併總淨(損)利		<u>\$ (25,810)</u>	<u>(2.95)</u>	<u>\$ 12,505</u>	<u>1.26</u>
	歸屬子：					
9601	母公司股東		\$ (25,791)		\$ 11,140	
9602	少數股權		(19)		1,365	
9600	合併總淨(損)利		<u>\$ (25,810)</u>		<u>\$ 12,505</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二及四.1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u>\$ (0.53)</u>	<u>\$ (0.55)</u>	<u>\$ 0.28</u>	<u>\$ 0.24</u>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0.53)</u>	<u>\$ (0.55)</u>	<u>\$ 0.28</u>	<u>\$ 0.24</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母公司股東 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股票溢價	庫藏股交易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476,000	\$668,000	\$82	\$-	\$16,905	\$-	\$102,361	\$(38,358)	\$(35,963)	\$1,189,027	\$3,481	\$1,192,508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081	-	(10,08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8,358	(38,358)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53,623)	-	-	(53,623)	-	(53,623)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註)	-	-	-	-	-	-	11,140	-	-	11,140	1,365	12,50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3,025	-	3,025	-	3,025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	-	-	-	10	10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476,000</u>	<u>\$668,000</u>	<u>\$82</u>	<u>\$-</u>	<u>\$26,986</u>	<u>\$38,358</u>	<u>\$11,439</u>	<u>\$(35,333)</u>	<u>\$(35,963)</u>	<u>\$1,149,569</u>	<u>\$4,856</u>	<u>\$1,154,425</u>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476,000	\$668,000	\$82	\$175	\$26,986	\$38,358	\$28,452	\$(20,492)	\$(35,963)	1,181,598	\$3,966	\$1,185,564
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815	-	(2,815)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7,866)	17,866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43,365)	-	-	(43,365)	-	(43,36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525	-	-	-	-	-	525	-	525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	(25,791)	-	-	(25,791)	(19)	(25,8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8,003)	-	(8,003)	-	(8,003)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	-	-	-	(155)	(155)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476,000</u>	<u>\$668,000</u>	<u>\$82</u>	<u>\$700</u>	<u>\$29,801</u>	<u>\$20,492</u>	<u>\$(25,653)</u>	<u>\$(28,495)</u>	<u>\$(35,963)</u>	<u>\$1,104,964</u>	<u>\$3,792</u>	<u>\$1,108,756</u>

註:員工紅利675仟元及董監酬勞270仟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荃

經理人:陳榮輝

會計主管:陳健南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項目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損)利	\$(25,810)	\$12,505	出售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741	\$3,398
調整項目：			購置固定資產	(9,353)	(24,013)
折舊	13,843	15,54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918	-
各項攤提	2,065	6,834	購置無形資產	(616)	(1,012)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111	5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964	(18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淨額	310	(328)	受限制資產減少	2,300	9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01	(1,1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6)	(20,91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525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遞延所得稅利益	(2,428)	(7,437)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59,343)	25,26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99	1,590	存入保證金增加	993	158
應收票據淨額減少	2,414	17,252	少數股權(減少)增加	(155)	10
應收帳款淨額減少	84,584	125,8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8,505)	25,43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增加)減少	(14)	3	匯率影響數	(7,793)	2,830
其他應收款減少	15,651	9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680	(11,020)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34,536	(168,9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4,219	265,012
預付款項增加	(29,259)	(20,9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9,899	\$253,99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789)	(10,63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增加	309	400	本期支付利息	\$1,131	\$597
應付票據減少	(973)	(804)	本期支付所得稅	\$7,653	\$11,147
應付帳款增加	21,084	17,22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所得稅(減少)增加	(6,852)	94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3,218	\$25,005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59	(5,995)	應付股利	\$43,365	\$53,623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976)	-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0,364)	(3,10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2,098	1,8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3,024	(18,36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荃

經理人:陳榮輝

會計主管:陳健南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本公司係為因應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組織重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自動資料收集相關產品及服務事業部之相關營業價值計900,000仟元分割讓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時以每一普通股22.5元發行新股40,000仟股予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開發、製造、行銷「自動資料收集產品」及相關業務。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均為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424人及42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1) 母公司：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1.06.30	100.06.30
本公司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1.06.30	100.06.30
本公司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UAV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UAH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美洲資料收集產品研發、 銷售	100.00%	100.00%
UEV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UEH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歐洲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UJH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 UTJ)	日本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85.57%	82.86%
UCV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簡稱 UI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UIH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簡稱精瑞電腦)	中國大陸資料收集產品銷 售	100.00%	100.00%
UIH	上海精際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簡稱精際國際)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100.00%	100.00%

(3)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增減變動情形：不適用。

(4) 當母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但將被投資公司視為子公司時，母公司與子公司關係之本質：不適用。

(5) 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或潛在表決權，但未構成控制之原因：不適用。

(6)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權百分比及未合併之原因：不適用。

(7) 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基準日，子公司合併年度起迄日之調整、處理方式及差異原因：不適用。

(8)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不適用。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例如：借款合同或法令要求等)，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前項資金移轉之方式包括發放現金股利、償付貸款或償付墊款等方式：不適用。

(10)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不適用。

(11)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不適用。

2.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投資股份，列於少數股權項下。對於取得子公司之成本與子公司股權淨值之差異所產生之合併借項中屬商譽部分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其他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1)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2)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3)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4)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5)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 會計估計

公司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時，為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要求，必須作重要之會計估計和假設，此項會計估計和假設會影響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及負債之金額、或有資產和負債之揭露及財務報表期間收入和費用之金額，惟實際結果與此項估計可能存在差異。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預期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5.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之交易事項UAV、UAH及UTA係以美金，UEV、UEH及UTI係以歐元，UJH及UTJ係以日幣，UCV、UIH、精瑞電腦及精際國際係以人民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當地國之貨幣金額入帳。外幣交易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其外幣債權或債務於收取或償付，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外幣債權或債務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發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外幣長期股權投資者，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屬外幣資產負債者則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6. 外幣財務報表之轉換

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之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7.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採交易日(即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日期)會計處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對於取得及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負債及非避險工具之衍生性商品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上市(櫃)公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及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則按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對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未上櫃及興櫃股票，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9.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付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將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0.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11.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12.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

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其中原物料係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則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

符合待出售條件之長期股權投資，應採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評價。

1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 對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當日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份不得攤銷。
- (2) 對被投資公司之債權及投資很有可能已發生損失，其損失金額大於依持股比例所承認之投資損失時，則應估列損失數額，並以投資損失處理，其損失若大於長期投資帳面價值則沖減至零為止，不足數以其他負債－長期投資貸項列帳。
- (3)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應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按出售比例轉列為當期損益。但若係為以前年度因被投資公司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減除有關所得稅後之淨額，按約當持股比例由保留盈餘轉列者，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應將該資本公積按出售比例轉回保留盈餘。
- (4) 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相互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毛利及其迴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規定處理。

15.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之更新或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之維護及修理則列為當期費用。
- (2) 折舊依估計耐用年限，以平均法計提，耐用年限如下：

<u>項 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10-55年
機器設備	3-7年
模具設備	2-4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大陸子公司固定資產折舊係依估計耐用年限，預留10%殘值，採直線法計算提列。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已屆耐用年限目前尚在使用之資產，以其殘值並按估計剩餘可使用之耐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至折足為止。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後，固定資產之帳面價值除以成本減累計折舊決定外，尚須考量累計減損。
- (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及損失依照相關規定，分別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16.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成本，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係以成本衡量按直線法分三年至七年平均攤銷。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17. 退休金

- (1) 本公司之退休金，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採確定提撥制。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 (2) 因本公司係因分割受讓而成立，針對自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受讓之員工，若原係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者，則依下列規定處理：
 - ① 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前期服務成本與員工退休金損益，係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 ②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按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該項退休金係撥交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 ③ 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提列退休金費用。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所得稅

- (1)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估列入帳。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另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能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4)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5)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 (6) 合併子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19.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預計三年內轉讓給員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按股票種類(普通股或特別股)及其收回原因依加權平均法分別計算，列為股東權益減項。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庫藏股票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生之資本公積。

庫藏股轉讓員工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6)基秘字第266號函及(98)基秘字第111號函之規定處理。

20.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21. 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另外，已分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定期於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價值(包含商譽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時，商譽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價值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2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屬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除以當期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為準。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屬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調整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當期普通股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若有無償配股者則在計算以往一會計期間之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時，應追溯調整。

2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發布之(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4.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39號公報)之規定處理。

依39號公報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對象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依照39號公報之規定，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本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與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與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25. 營運部門資訊

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2. 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

	101.6.30	100.6.30
庫存現金	\$627	\$732
銀行存款	281,545	220,515
定期存款	17,727	32,745
合計	\$299,899	\$253,992

(2) 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已質押之銀行存款業已轉列受限制資產項下，相關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101.6.30	100.6.30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961	\$78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402	\$714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皆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規避因交易產生之外幣計價資產、負債淨曝險部位損益。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1.6.30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8~101.10	USD 1,490	NTD 44,182
	歐元兌新台幣	101.7~101.10	EUR 1,387	NTD 52,564
100.6.30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0.8	USD 420	NTD 12,080
	歐元兌新台幣	100.7~100.9	EUR 1,650	NTD 68,010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淨利益(損失)分別為3,097仟元及(2,944)仟元。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包括：

	101.6.30	100.6.3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17,274	\$17,631
減：備抵呆帳	(42)	(44)
應收票據淨額	\$17,232	\$17,587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313,985	\$353,764
減：備抵呆帳	(5,150)	(10,084)
備抵銷貨折讓	(1,766)	-
應收帳款淨額	\$307,069	\$343,6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6	\$87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實際發生呆帳沖銷數分別為30仟元及2,586仟元。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存貨淨額

(1) 存貨淨額包括：

	101.6.30	100.6.30
原 料	\$127,963	\$180,024
半 成 品	133,115	136,470
在 製 品	48,613	92,281
製 成 品	72,293	73,359
買入商品	190,287	225,324
合 計	572,271	707,45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5,304)	(24,656)
淨 額	<u>\$536,967</u>	<u>\$682,802</u>

(2) 上述買入商品中，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有157,159仟元及163,174仟元係屬母公司生產之製成品。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於營業成本中認列存貨相關費損(收益)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44	\$4,827
存貨盤盈淨額	(160)	(467)
存貨報廢損失	7,139	3,803
列入營業成本	<u>\$12,323</u>	<u>\$8,163</u>

(4) 上列存貨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5. 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6.30		100.6.30	
	期末金額	持股比例	期末金額	持股比例
智盟科技(股)公司	<u>\$-</u>	-	<u>\$1,142</u>	7.08%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五日簽訂買賣協議書，約定分三階段出售全數智盟科技(股)公司股票計319,149股。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八日及四月二十九日以每股16元之價格交割，出售股數計213,000股，第三階段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二十日將剩餘股數以每股6.98元之價格全數交割完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是項股票出售(損失)利得分別為(401)仟元及1,106仟元。

6. 基金及投資

(1) 基金及投資包括：

101.6.30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末金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微程式資訊(股)公司	\$5,000	500,000股	6.67%

100.6.30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末金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微程式資訊(股)公司	\$5,000	500,000股	7.94%

(2) 上述基金及投資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3) 被投資公司－智盟科技(股)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五日起轉列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項下。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為328仟元。

7.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包括：

項 目	101.6.30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220,863	\$-	\$220,863
房屋及建築	102,232	23,911	78,321
機器設備	74,060	59,862	14,198
模具設備	152,850	102,003	50,847
運輸設備	5,003	3,392	1,611
辦公設備	25,003	21,318	3,685
租賃改良	10,591	8,397	2,194
預付設備款	2,930	-	2,930
合 計	\$593,532	\$218,883	\$374,649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100.6.30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220,863	\$-	\$220,863
房屋及建築	102,450	20,970	81,480
機器設備	71,309	59,913	11,396
模具設備	150,572	92,159	58,413
運輸設備	7,908	3,914	3,994
辦公設備	23,605	19,834	3,771
租賃改良	7,699	7,580	119
預付設備款	4,991	-	4,991
合 計	\$589,397	\$204,370	\$385,027

(2) 固定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擔保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8.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包括：

債權人	借款期間	101.6.30		償還辦法
		利率%	借款餘額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99.8.31~	1.155%	\$15,816	分58期償還，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04.6.3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99.9.30~	1.155%	24,593	第一階段99.9.30~100.9.30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0.9.30~104.9.30，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04.9.3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0.6.30~	1.155%	35,000	第一階段100.6.30~101.6.30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1.6.30~104.9.30，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04.9.3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0.7.29~	1.155%	15,000	第一階段100.7.29~101.7.29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1.7.29~104.9.30，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04.9.30			
<續下頁>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借款期間	101.6.30		償還辦法
		利率%	借款餘額	
<承上頁>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0.7.29~	1.155%	\$50,000	第一階段100.7.29~101.7.29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1.7.29~105.7.29，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05.7.2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0.8.31~	1.155%	26,000	第一階段100.8.31~101.8.31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1.8.31~105.7.29，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05.7.2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3,218)	
淨 額			\$123,191	

債權人	借款期間	100.6.30		償還辦法
		利率%	借款餘額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99.6.30~1	1.052%	\$60,480	分60期償還，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04.6.3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99.8.31~1	1.052%	20,829	分58期償還，每月付息一次，到期日清償本金。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04.6.3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99.9.30~1	1.052%	30,000	第一階段99.9.30~100.9.30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0.9.30~104.9.30，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04.9.3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0.6.30~	1.055%	35,000	第一階段100.6.30~101.6.30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0.6.30~104.9.30，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04.9.3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5,005)	
淨 額			\$121,304	

(2) 上述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3)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2(6)。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應計退休金負債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930 仟元及 2,713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專戶儲存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4,930 仟元及 3,205 仟元。另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5,480 仟元及 5,103 仟元。

國外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6,964 仟元及 5,510 仟元。

10. 股 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 600,000 仟元，分為 60,000 仟股(其中 10,000 仟股係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股本為 476,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7,600 仟股。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 600,000 仟元，分為 60,000 仟股(其中 10,000 仟股係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股本為 476,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7,600 仟股。

11.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股票 1,000 股。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具表決權之股數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海內外子公司之符合特定條件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授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認股價格係發行認股權憑證當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

有關本公司已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予員工之資料如下：

認股憑證給與日	原發行單位總數	期末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認股價格(元)(註)
100.10.31	1,000	761	761,000	\$21.45

註：認股價格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現金增資及無償配股等)，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Lattice 股票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畫酬勞成本為 525 仟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u>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u>	
預期股利率	1.50%
預期價格波動性	31.47%
無風險利率	1.147%
預期存續期間	4.33 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u>員工認股權</u>	<u>101 年上半年度</u>	
	<u>數量</u> (單位)	<u>加權平均</u> <u>行使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	761	\$22.60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	-
期末流通在外	<u>761</u>	21.45
期末仍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761</u>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平均公平價值 (元)	<u>\$-</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列示如下：

	<u>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u>				<u>可行使認股選擇權</u>	
	行使價格 之範圍 (元)	流通在外 之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年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可行使 之數量 (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100 年度認股權計畫	\$21.45	761	4.33	\$21.45	761,00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庫藏股票

(1) 庫藏股票

	101.6.30		100.6.30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庫藏股—本公司買回	971,000	\$35,963	971,000	\$35,963

(2) 庫藏股—本公司買回

101年上半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971,000	-	-	971,000

100年上半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971,000	-	-	971,000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四日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累計買回庫藏股票1,008,000股，買回金額37,334仟元，買回目的係轉讓予員工。

(4)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5)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6)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上開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不得分配現金股利，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修訂之公司法則規定，針對現金增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亦可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且除發行股票溢價(包括合併溢價、庫藏股交易溢價)及受領捐贈所得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之用外，僅限於彌補虧損，又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發行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每次增資金額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

14.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新公佈之公司法修正修文，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公司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得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1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適用盈餘分配之公司章程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股東盈餘分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發放之，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總股利(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得視財務、業務需要及經營面等相關因素調整之。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其分派情形如下：

	盈餘分配案	
	100年度	99年度
現金股利	43,365仟元	53,623仟元
(帳列應付股利)	(每股配發0.93元)	(每股配發1.15元)
員工紅利	2,160仟元	2,619仟元
董監酬勞	864仟元	1,047仟元

-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元與945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實際配發年度之損益調整數。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原估列數之差異說明如下：

分配項目	101年6月15日	100年度	差異金額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估列費用		
員工紅利	\$2,160	\$1,993	\$167	註1
董監酬勞	864	797	67	註1

分配項目	100年6月15日	99年度	差異金額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估列費用		
員工紅利	\$2,619	\$2,513	\$106	註2
董監酬勞	1,047	1,005	42	註2

註1：差異金額234仟元，已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費用。

註2：差異金額148仟元，已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費用。

- (5) 有關本公司當年度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所得稅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現行稅法規定之當期所得稅與財務報表所得稅費用之調節：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母公司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240)	\$ 2,203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4,390	248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044	2,007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597)	(2,229)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影響數	(601)	(7,497)
最低稅負制補徵繳款	-	304
以前年度核定補繳數	855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	6,780
母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	850	1,816
減：扣繳稅款	(10)	(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增加數	601	7,497
以前年度核定補繳數	(466)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	(6,780)
母公司期末應付所得稅	\$ 976	\$ 2,528
境外子公司所得稅費用	\$ 1,481	\$ 772
境外子公司期末應收退稅款	\$ 1,251	\$ 11,360
境外子公司期末應付所得稅	\$ 300	\$ 2,83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1.6.30	100.6.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2,614	\$ 33,536
減：備抵評價	-	(8,33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32,614	25,201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359)	(46)
淨 額	\$ 32,255	\$ 25,155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6.30	100.6.3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09	\$1,312
減：備抵評價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1,809	1,31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70)	(944)
淨 額	\$1,239	\$368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1.6.30		100.6.30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0,694	\$5,676	\$19,903	\$3,822
超限呆帳費用	382	147	6,374	1,576
未實現職工福利	400	68	1,200	204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10,643	1,809	7,319	1,244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402	68	714	122
未實現銷貨毛利	42,974	7,306	36,733	6,245
投資抵減	-	10,093	-	17,671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765	678	1,697	650
存貨成本之認列	2,957	1,136	2,067	792
未實現估計費用	18,465	7,094	1,390	533
產品服務保證費用	-	-	3,442	1,319
美國加州政府稅額	1,024	348	1,972	6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53	196	194	33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961	163	78	13
折舊性資產折舊費用之差異	1,501	570	2,496	944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17,381	\$-	一〇一
研究與發展支出	15,814	9,976	一〇二
人才培訓支出	117	117	一〇二
合 計	\$33,312	\$10,093	

- (5)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6.30	100.6.30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9,097	\$11,455
	100 年度 (實際)	99 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9.64%	11.19%

-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6.30	100.6.30
八十七年及以後年度	\$(25,653)	\$11,439

- (7)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核定數與申報數之差異業已作為核定當年度所得稅調整項目。

17. 每股盈餘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後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惟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員工分紅及員工認股權均具有反稀釋作用，因此不列入每股盈餘之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揭露如下：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年上半年度				
	本期淨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繼續					
營業單位淨損	<u>\$ (24,941)</u>	<u>\$ (25,791)</u>	46,629仟股	<u>\$ (0.53)</u>	<u>\$ (0.55)</u>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員工認股權			-		
稀釋每股虧損	<u>\$ (24,941)</u>	<u>\$ (25,791)</u>	<u>46,629仟股</u>	<u>\$ (0.53)</u>	<u>\$ (0.55)</u>

	100年上半年度				
	本期淨利(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繼續					
營業單位淨利	<u>\$ 12,956</u>	<u>\$ 11,140</u>	46,629仟股	<u>\$ 0.28</u>	<u>\$ 0.24</u>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57仟股		
稀釋每股盈餘	<u>\$ 12,956</u>	<u>\$ 11,140</u>	<u>46,686仟股</u>	<u>\$ 0.28</u>	<u>\$ 0.24</u>

18. 用人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3,010	\$154,014	\$177,024	\$22,681	\$151,595	\$174,276
勞健保費用	2,182	11,649	13,831	1,928	10,600	12,528
退休金費用	1,679	13,695	15,374	1,504	11,822	13,326
其他用人費用(註)	1,986	15,182	17,168	2,180	16,857	19,037
折舊費用	8,490	5,353	13,843	8,925	6,622	15,547
攤銷費用	39	2,026	2,065	31	6,803	6,834

註：係包括伙食費、團保費、訓練費及職工福利。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開發、製造、行銷「自動資料收集產品」及相關服務，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20. 營業收入淨額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銷貨收入—自動資料收集產品	\$858,763	\$957,398
減：銷貨退回	(13,933)	(1,325)
銷貨折讓	(68)	(41)
銷貨收入淨額	844,762	956,032
勞務收入	29,602	40,148
營業收入淨額	<u>\$874,364</u>	<u>\$996,180</u>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精技電腦)	母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係人名稱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精技電腦	\$1,317	0.29	\$1,238	0.11

一般付款條件：

國內：月結30~90天。

國外：月結30~60天。

對精技電腦之進價，係依關係人交易訂價；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銷 貨

關係人名稱	101 年上半年度		100 年上半年度	
	金 額	占營業收 入淨額%	金 額	占營業收 入淨額%
精技電腦	\$315	0.04	\$210	0.02

一般收款條件：

國內：月結30~120天。

國外：有信用額度者，為出貨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為以T/T付現後始出貨。

對精技電腦之售價，係依關係人交易訂價；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

(3) 應收(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1.6.30		100.6.30	
	金 額	占應收款 項總額%	金 額	占應收款 項總額%
<u>應收帳款</u>				
精技電腦	\$196	0.06	\$87	0.02

關係人名稱	101.6.30		100.6.30	
	金 額	占應付款 項總額%	金 額	占應付款 項總額%
<u>應付帳款</u>				
精技電腦	\$958	0.40	\$39	0.01

(4) 其他科目餘額

關係人名稱	101.6.30		100.6.30	
	金 額	占存出保 證金總額%	金 額	占存出保 證金總額%
<u>存出保證金</u>				
精技電腦	\$194	2.66	\$-	-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101.6.30		100.6.30	
	金額	占應付費 用總額%	金額	占應付費 用總額%
<u>應付費用</u>				
精技電腦	\$1,761	1.91	\$1,574	1.55

關係人名稱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	占營業費 用總額%	金額	占營業費 用總額%
<u>營業費用</u>				
精技電腦	\$4,819	1.56	\$4,960	1.42

(5)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以帳面價值出售運輸設備予精技電腦，出售價款為918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向精技電腦購買機器設備，取得價款為72仟元。

(6) 背書保證

101年上半年度

精技電腦為本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明細如下：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保證目的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日商前田	新台幣	2,420仟元	新台幣	-	保固合約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年上半年度

精技電腦為本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明細如下：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保證目的
緯創資通	新台幣 10,000仟元	新台幣 -	進貨信用額度
日商前田	新台幣 2,420仟元	新台幣 2,420仟元	保固合約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或其他機構作為借款或營業之擔保品：

101.6.30

資產名稱	金額	債權人	擔保債務內容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含非流動)	\$900	中華電信(股)公司	保固保證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含非流動)	2,215	中華郵政(股)公司	履約保證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含非流動)	3,720	中華郵政(股)公司	保固保證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64,777	第一商業銀行	註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97,48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132,59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合計	<u>\$301,690</u>		

100.6.30

資產名稱	金額	債權人	擔保債務內容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含非流動)	\$5,400	中華電信(股)公司	保固保證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65,095	彰化商業銀行	註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98,14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133,188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合計	<u>\$301,824</u>		

註：融資設定質權、無融資額度，僅保留額度。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精技電腦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2(6)。
2. 本公司因承租辦公室及履約保證等，共計開立期票，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兌現者，計19,731仟元。
3. 本公司進口原料記帳關稅，委請玉山商業銀行保證額度1,500仟元，可循環使用。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淨額與應付款項。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匯率風險

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均有相對應之外幣淨資產或負債部位，故受市場匯率變動影響之損益金額將會與相對應之外幣淨資產或負債所評價之兌換損益相抵銷，故無重大之匯率風險。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須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長(短)期銀行借款等。本公司採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

茲將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係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固定利率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以後年度	總計
定期存款	\$7,058	\$-	\$8,399	\$-	\$-	\$15,457
受限制資產—流動	900	-	-	-	-	90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3,720	-	-	-	3,720

浮動利率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以後年度	總計
活期存款	\$281,502	\$-	\$-	\$-	\$-	\$281,502
定期存款	2,270	-	-	-	-	2,270
受限制資產—流動	2,215	-	-	-	-	2,215
銀行長期借款	43,218	46,179	46,716	27,102	3,194	166,409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固定利率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以後年度	總計
定期存款	\$26,055	\$6,690	\$-	\$-	\$-	\$32,745
受限制資產—流動	1,800	-	-	-	-	1,800

浮動利率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以後年度	總計
活期存款	\$220,500	\$-	\$-	\$-	\$-	\$220,500
受限制資產—流動	2,800	-	-	-	-	2,80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800	-	-	-	800
銀行長期借款	25,005	38,150	38,129	38,532	6,493	146,309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固定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則固定直至到期日，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2.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包括：

金融商品	101.6.30		10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9,899	\$299,899	\$253,992	\$253,99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24,497	324,497	361,354	361,354
其他應收款	7,001	7,001	21,560	21,5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	5,000	-
存出保證金	7,302	7,302	10,202	10,202
受限制資產(含一年內到期者)	6,835	6,835	5,400	5,400
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41,383	241,383	347,299	347,299
應付費用	92,208	92,208	101,813	101,813
其他應付款	265	265	-	-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商品	101.6.30		10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166,409	\$166,409	\$146,309	\$146,309
存入保證金	1,330	1,330	320	32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61	961	78	78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402	402	714	714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財務及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本公司係以各交易對手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4) 存出保證金、存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或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受限制資產(含一年內到期者)係提供質押擔保之銀行定期存款，其存款利率係採機動利率，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6)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 (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為：

	101.6.30		100.6.30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9,899	\$-	\$253,992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	324,497	-	361,354
其他應收款	-	7,001	-	21,560
存出保證金	-	7,302	-	10,202
受限制資產(含一年內到期者)	-	6,835	-	5,400
<u>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41,383	-	347,299
應付費用	-	92,208	-	101,813
其他應付款	-	265	-	-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	166,409	-	146,309
存入保證金	-	1,330	-	32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	961	-	78
<u>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流動	-	402	-	714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591仟元及431仟元，利息費用分別為1,131仟元及597仟元。

3. 重大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均為仟元					
	101.6.30			100.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4,468	29.87	\$133,461	\$4,013	28.71	\$115,223
歐元	829	37.58	31,162	945	41.69	39,403
日圓	46,544	0.3758	17,491	82,558	0.3576	29,523
人民幣	6,292	4.7055	29,609	5,798	4.4605	25,863
應收帳款						
美金	2,656	29.87	79,336	2,692	28.71	77,275
歐元	1,065	37.58	40,010	1,181	41.69	49,225
日圓	35,707	0.3758	13,419	51,755	0.3576	18,508
人民幣	6,751	4.7055	31,768	9,953	4.4605	44,39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金	1,961	29.87	58,585	3,286	28.71	94,346
歐元	79	37.58	2,986	16	41.69	681
日圓	10,590	0.3758	3,980	45,642	0.3576	16,322
人民幣	5,737	4.7055	26,995	6,045	4.4605	26,966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揭露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簡稱金管會) 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1)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長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處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務處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處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處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處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室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務處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 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處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務處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 編製。	財務處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 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務處	進行中

(2)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其影響說明如下：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①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從子公司之少數股東取得一部分或全部股份之行為，適用購買法之規定。出售部分股權而未喪失控制力時，則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處分損益；惟依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之持股發生變動，但未因而喪失控制能力時，係以權益交易（亦即股東間往來交易）處理。</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子公司之少數股權所歸屬損失超過其原有權益時，除非該少數股權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此損失，否則此超過金額及其他續後損失，係分攤至本公司。若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則先歸屬至母公司，直至原由母公司承擔少數股權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惟依 IAS 27 規定，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處分子公司並喪失控制時，所保留之持股依比例延續喪失控制時之帳面價值，並於按比例轉銷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後，計算處分損益；惟依 IAS 27 規定，所保留之持股係以喪失控制力日之公平價值列帳，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則依母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處理，以計算處分損益。此差異於投資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力但保留部分持股時亦同。</p>
外幣換算	<p>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p>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 IAS 39 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固定資產	<p>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即使其任一組成部分之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並未針對該部分予以個別提列折舊。此外，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若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等義務，並未包含於固定資產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相關負債準備。惟依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部分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p> <p>本公司對固定資產之定期檢驗或翻修成本，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下，係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惟依 IAS 16 規定，每當執行重大檢修時，若其成本符合認列條件，應將其視為重置，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任何先前發生之檢修成本之剩餘帳面金額則應予以除列。</p>
員工福利	<p>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p> <p>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p> <p>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p>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惟依 IAS 12 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②本公司目前初步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差異，其影響金額及說明如下：

(A) 101 年 1 月 1 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a)	\$29,455	\$(29,455)	\$-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a)	1,611	43,051	44,662
遞延退休金成本(b)	17,456	(17,456)	-
其他資產	1,728,809	-	1,728,809
總資產	1,777,331	(3,860)	1,773,471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負債準備(c)	\$-	\$3,461	\$3,461
應計退休金負債(b)	28,206	21,322	49,5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a)	-	495	495
其他負債	563,561	-	563,561
總負債	591,767	25,278	617,045
股本	476,000	-	476,000
資本公積	668,257	-	668,257
保留盈餘	93,796	(49,630)	44,166
累積換算調整數(d)	(20,492)	20,492	-
庫藏股票	(35,963)	-	(35,963)
少數股權	3,966	-	3,966
股東權益	1,185,564	(29,138)	1,156,426

(a) 本公司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另因 IAS 19「員工福利」相關調整數產生之所得稅影響。綜合以上影響，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 29,455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43,051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 495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3,101 仟元。

(b) 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 IFRS 1 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無形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7,456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增加 21,32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38,778 仟元。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本公司依 IAS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一流動調整增加 3,461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3,461 仟元。

(d) 本公司選擇依據 IFRS 1 之豁免，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增加 20,49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20,492 仟元。

(B) 101 年 6 月 30 日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a)	\$32,255	\$(32,255)	\$-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a)	1,239	45,526	46,765
遞延退休金成本(b)	17,456	(17,456)	-
其他資產	1,637,073	-	1,637,073
總資產	1,688,023	(4,185)	1,683,838
負債準備(c)	-	3,461	3,461
應計退休金負債(b)	30,304	19,842	50,146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a)	-	929	929
其他負債	548,963	-	548,963
總負債	579,267	24,232	603,499
股本	476,000	-	476,000
資本公積	668,782	-	668,782
保留盈餘	24,640	(48,909)	(24,269)
累積換算調整數(d)	(28,495)	20,492	(8,003)
庫藏股票	(35,963)	-	(35,963)
少數股權	3,792	-	3,792
股東權益	1,108,756	(28,417)	1,080,339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本公司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另因 IAS 19「員工福利」相關調整數產生之所得稅影響。綜合以上影響，致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 32,255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45,526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 929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2,342 仟元。
- (b) 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 IFRS 1 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7,456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增加 19,84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37,298 仟元。
- (c) 本公司依 IAS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致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調整增加 3,461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3,461 仟元。
- (d) 本公司選擇依據 IFRS 1 之豁免，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致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增加 20,49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20,492 仟元。

(C) 101 年上半年度損益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874,364	\$-	\$874,364
營業成本(a)	(592,773)	299	(592,474)
營業毛利	281,591	299	281,890
營業費用(a)	(308,874)	1,182	(307,692)
營業淨利	(27,283)	1,481	(25,802)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外利益及損失	\$3,804	\$-	\$3,804
稅前淨損	(23,479)	1,481	(21,998)
所得稅費用(b)	(2,331)	(760)	(3,091)
稅後淨損	(25,810)	721	(25,089)

(a) 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 IFRS 1 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退休金成本減少 1,481 仟元。

(b) 本公司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另因 IAS 19「員工福利」相關調整數產生之所得稅影響。綜合以上影響，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760 仟元。

(3) 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 (optional exemptions) 及強制性例外 (mandatory exceptions) 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①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②以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 IAS 19.120A(p) 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計畫之剩餘或短絀，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③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④ IFRS 3「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IFRS 1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及無形資產調整後列示。

⑤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 號「現有除役、復原及類似負債之變動」規定，除役、復原或類似負債之特定變動須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資產調整後之可折舊金額於剩餘耐用年限內推延提列折舊。選擇豁免對於此類負債在轉換日之前所發生之變動，無須遵循前述規定。

(4) 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選擇適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損失 20,492 仟元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選擇採用 IFRS 1 豁免項目調整減少保留盈餘，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其他

為便於比較分析，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適當重分類。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部份交易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已沖銷)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部份交易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已沖銷)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三～詳附表三之一。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①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②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③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四。
 - ④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⑤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⑥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⑦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五。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⑧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⑨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① 與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a) 銷貨金額 58,548 仟元為營業收入淨額之 8.53%。(註)

(b) 應收款項金額 92,361 仟元為應收款項總額之 26.82%。(註)

② 與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a) 進貨金額 111 仟元為進貨淨額之 0.02%。(註)

(b) 應付款項金額 110 仟元為應付款項總額之 0.05%。(註)

註：上列比率係以母公司財務報表計算之。

③ 財產交易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④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⑤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⑥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二、控制與從屬公司補充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七及附表七之一。

附表一

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持有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本公司	股票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356,573	\$240,253	100.00%	\$240,253	(註)
	"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	"	1,953,676	59,290	100.00%	59,290	(註)
	"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	"	42,774,910	22,488	100.00%	22,488	(註)
	"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	"	2,285,991	41,932	100.00%	41,932	(註)
	"	微程式資訊(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5,000	6.67%	-	

註：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附表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註)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註)	
本公司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本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之轉投 資公司	銷貨	(139,068)	(20.25)%	月結40天	依關係人交易訂價	一般國外收款條件為有信用額度者，出 貨後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以T/T付 現後始出貨，精聯對UTA收款條件則為 月結40天。	\$11,975	3.48%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本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之轉投 資公司	銷貨	(96,916)	(14.11)%	月結90天	依關係人交易訂價	一般國外收款條件為有信用額度者，出 貨後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以T/T付 現後始出貨，精聯對UTI收款條件則為 月結90天。	51,964	15.09%	

註：比率計算以本公司之總銷貨及總應收票據、帳款為依據。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上期期末	本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5,356,573	100.00%	\$240,253	\$1,719	\$1,719	(註)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953,676	100.00%	59,290	(5,140)	(5,140)	(註)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JPY 42,774,910	JPY 42,774,910	42,774,910	100.00%	22,488	(424)	(424)	(註)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2,285,991	USD 2,285,991	2,285,991	100.00%	41,932	(21,576)	(21,576)	(註)

註：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註1)	備註
				上期期末	本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5,356,573	100.00%	USD 8,043,274	USD 58,141	\$-	(註2)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6182 Katella Ave Cypress, CA 90630, USA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0	100.00%	USD 8,043,274	USD 58,141	-	(註2)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953,676	100.00%	EUR 1,577,702	(EUR 133,181)	-	(註2)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Ringbaan Noord 91 5046 AA Kapitein Hatterasstraat 19,5015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35,948	100.00%	EUR 1,577,702	(EUR 133,181)	-	(註2)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Kayabacho Nagaoka Building 8F 1-5-19 Shinkawa, Chuo-Ku, Tokyo, 104-0033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JPY 42,774,910	JPY 42,774,910	1,198	85.57%	JPY 59,840,088	(JPY 425,821)	-	(註2)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簡稱UIH)	P.O. BOX 958,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3,263,400	USD 3,263,400	1,238,000	100.00%	CNY 8,911,315	(CNY 4,600,729)	-	(註2)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簡稱UIH)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簡稱精瑞電腦)	福建省廈門市火炬高新區光業 樓西301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SD 2,468,341	USD 2,468,341	-	100.00%	CNY 3,073,088	(CNY 4,578,248)	-	(註2)
"	上海精際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簡稱精際國際)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基隆路1號 510室	進出口貿易	USD 777,266	USD 777,266	-	100.00%	CNY 5,768,470	(CNY 22,743)	-	(註2)

註1：投資損益已由各該投資公司認列。

註2：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股票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356,573	USD 8,043,274	100.00%	USD 8,043,274	(註)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股票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USD 8,043,274	100.00%	USD 8,043,274	(註)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股票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53,676	EUR 1,577,702	100.00%	EUR 1,577,702	(註)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股票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5,948	EUR 1,577,702	100.00%	EUR 1,577,702	(註)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股票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98	JPY 59,840,088	85.57%	JPY 59,840,088	(註)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股票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簡稱UIH)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38,000	CNY 8,911,315	100.00%	CNY 8,911,315	(註)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簡稱UIH)	-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簡稱精瑞電腦)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CNY 3,073,088	100.00%	CNY 3,073,088	(註)
''	-	上海精際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簡稱精際國際)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CNY 5,768,470	100.00%	CNY 5,768,470	(註)

註：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原幣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註)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註)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之轉投 資公司	進貨	USD 4,700,360	69.53%	月結40天	依關係人交易訂價	一般付款條件為貨到30-60天，UTA對精 聯則為月結40天。	(USD 400,909)	92.59%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之轉投 資公司	進貨	EUR 2,532,864	79.92%	月結90天	依關係人交易訂價	一般付款條件為貨到30天，UTI對精 聯則為月結90天。	(EUR 1,382,767)	94.55%	

註：比率計算以各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之總進貨及總應付票據、帳款為依據。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資訊：(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外幣單位：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 買賣	USD 1,350,000	(二)	USD 1,490,932	\$-	\$-	USD 1,490,932	100.00%	\$(21,471) (CNY 4,578,248)	\$14,460 CNY 3,073,088	\$31,038 USD 977,409
上海精際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	進出口貿易	USD 200,000	(二)	USD 777,266	\$-	\$-	USD 777,266	100.00%	\$(107) (CNY 22,743)	\$27,144 CNY 5,768,470	\$-
									(註2)(二)3	(註2)(二)3	
									(註2)(二)3	(註2)(二)3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7,751 (USD 2,268,198)	\$96,946 (USD 3,245,607)	\$662,97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附表七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均已合併沖銷)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TA	1	銷貨收入	\$139,068	月結40天	15.91%
"	"	"	"	應收帳款	11,975		0.71%
"	"	"	"	應付費用	65		0.00%
"	"	"	"	營業費用	235		0.03%
"	"	UTI	1	銷貨收入	96,916	月結90天	11.08%
"	"	"	"	應收帳款	51,964		3.08%
"	"	"	"	應付費用	15		0.00%
"	"	"	"	營業費用	773		0.09%
"	"	UTJ	1	銷貨收入	14,944	月結90天	1.71%
"	"	"	"	應收帳款	10,468		0.62%
"	"	"	"	銷貨成本	3,429	月結30天	0.39%
"	"	"	"	應付帳款	1,764		0.10%
"	"	"	"	應付費用	15		0.00%
"	"	"	"	營業費用	55		0.01%
"	"	精瑞電腦	1	銷貨收入	58,548	月結90天	6.70%
"	"	"	"	應收帳款	92,361		5.47%
"	"	"	"	銷貨成本	111	月結30天	0.01%
"	"	"	"	應付帳款	110		0.01%
1	UTA	UTI	3	銷貨收入	239	月結40天	0.03%
"	"	"	"	應收帳款	4		0.00%
"	"	"	"	銷貨成本	7	月結40天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欄註明，編製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七之一

民國一〇〇年度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均已合併沖銷)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TA	1	銷貨收入	\$154,984	月結40天	15.56%
"	"	"	"	應收帳款	39,513		2.12%
"	"	"	"	應付費用	97		0.01%
"	"	"	"	營業費用	421		0.04%
"	"	UTI	1	銷貨收入	121,813	月結90天	12.23%
"	"	"	"	應收帳款	57,523		3.09%
"	"	"	"	銷貨成本	11	月結30天	0.00%
"	"	"	"	應付費用	79		0.00%
"	"	"	"	營業費用	195		0.02%
"	"	UTJ	1	銷貨收入	35,245	月結90天	3.54%
"	"	"	"	應收帳款	7,599		0.41%
"	"	"	"	銷貨成本	14,312	月結30天	1.44%
"	"	"	"	應付帳款	7,994		0.43%
"	"	"	"	應付費用	101		0.01%
"	"	"	"	營業費用	131		0.01%
"	"	精瑞電腦	1	銷貨收入	128,867	月結90天	12.94%
"	"	"	"	應收帳款	82,971		4.46%
"	"	"	"	營業費用	3		0.00%
1	UTA	UTI	3	銷貨收入	302	月結40天	0.03%
"	"	"	"	應收帳款	62		0.00%
"	"	"	"	銷貨成本	161	月結40天	0.02%
"	"	"	"	應付帳款	54		0.00%
2	UTI	UTJ	3	銷貨收入	333	月結30天	0.0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欄註明，編製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